

证券代码：838430

证券简称：盈呗科技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南京盈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拟以 205,764.00 元出售持有的南京奥莱美合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莱美”）80.00%的股份。

交易前的股权结构如下：南京盈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80.00%，张桂英持有 20.00%。

交易后的股权结构如下：钱龙芳持有 80.00%，张桂英持有 20.00%。

此次交易后，奥莱美公司不在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1）购买、出售的资产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2）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重组办法》第四十条规定：“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

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24,991,847.73 元，归属挂牌公司净资产为人民币 19,635,032.27 元。公司于 2024 年 9 月以 205,764.00 元出售奥莱美 80.00% 股权。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奥莱美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430,161.16 元，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257,204.70 元。

根据上述规定，本次交易资产总额比例以奥莱美总资产账面价值为准，资产净额比例以奥莱美净资产账面价值为准，经计算本次出售的总资产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资产总额比例为 5.72%，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额比例为 1.31%。

因此本次出售资产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人。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钱龙芳

住所：南京市鼓楼区虎踞北路 122 号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南京奥莱美合成科技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南京市鼓楼区虎踞北路 122 号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交易标的名称：南京奥莱美合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1 年 5 月 10 日

注册资本：100 万元

实缴资本：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仲海

注册地址：南京市鼓楼区虎踞北路 122 号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它任何转让限制的情况，亦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它情况。

（三）出售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公司出售标的公司 80%股权导致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公司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财务资助等情况。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本次交易对手方提供财务资助情形。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南京奥莱美合成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中名国成审字【2024】第 2322 号）显示：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奥莱美的资产总额为 1,430,161.16 元，负债总额为 1,172,956.46 元，净资产为 257,204.70 元。2024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1,143,595.13 元，净利润为 53,871.10 元（经审计）。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经审计的奥莱美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账面价值，经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价格为经审计的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账面价值为依据，双方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以 205,764.00 元转让持有的奥莱美 80.00%的股份，附属于股权的其他权利义务随股权的转让而转让。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根据交易双方签署的协议确定，过户时间为以工商变更完成登记之日为准。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是公司基于经营战略及发展的需要，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整合有效资源。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减少了公司合并范围。公司可以更集中有效资源进行经营管理，更有利于健全各项内控和经营管理制度。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是公司基于经营战略及发展的需要，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集中有效资源，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成果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盈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南京奥莱美合成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中名国成审字【2024】第 2322 号）》

南京盈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13 日